

标段编号： 2104-440306-04-01-65365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海岚居项目公共区域及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1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装修工程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10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 10 个的，第 10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 [注 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 注 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装修工程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5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 5 个的，第 5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 [注 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的，则还须提供发包人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业绩证明如无注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则不予认可）。 注 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3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经理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管理机构及其他人员必须配备齐全，各专业工程师配备齐全。安全主任、造价工程师、五大员（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配置齐全。 以上人员须提供岗位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4	纳税证明	投标人最近 3 年(2021-2023 年度)纳税情况。 [注 1：提供由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等材料：2021、2022、2023 年纳税证明（以上扫描件要求清晰）。]
5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6	承诺函	在资信标中提交承诺函，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见详见第三章。
7	其他	（1）投标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注：提交项目获奖证书，奖项个数最多不超过 10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奖项超过 10 个的，第 10 个以后的奖项招标人将不予置评）； （2）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扫描件。 （4）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开竣工日期 (年、月)	工程规模	工程地点	工程类别	备注
1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中山市东风中学	1585.4412 24	2020.1- 2022.11	综合楼建筑面积5126.15m,建筑层数地上主体4层,建筑高度15.90米,最大跨户米,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新建连廊二建筑面积为30.21m,项目总投资2990.34万元。本次招标造价约为17758078.48元,工期为240个日历天。	中山市	建筑配套工程	
2	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1578.8619	2018.4.10- 2019.7.24	新建西桃中学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9111.80平方米,结构为框架结构,层数为5层,建筑高度约17.20米;拆除教师宿舍1号楼、体艺楼及旧教学楼两座,总拆除面积约1976.20平方米。	佛山市	建筑配套工程	
3	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	1396.39	2019.10.31- 2021.1.29	本项目为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其中包括新建大桐堡小学综合楼以及新建市政排污管网工程,其中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4845.27平方米,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层数为5层,地下层数为1层,建筑高度约17.20米。	佛山市	建筑配套工程	

4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818.0613	2019.4.15-2019.7.24	总改造面积 9340 平方米(其中教学楼装修面积 8447 平方米、体育馆室内装修面积 893 平方米)	中山市	建筑配套工程	
5	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二期装修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262.976752	2020.6.30-2020.12.30	B 栋一~四层业务用房地面、墙面、天棚翻新等装饰工程以及强弱电、给排水、消防等配套工程:A、B 幢业务用房外墙防水工程。	深圳市	装饰装修配套工程	
6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183.31228	2020.7.28-2021.6.29	外墙直石漆工程、玻璃幕墙工程、外墙窗户工程等内容	深圳市	装饰装修配套工程	
7	北环路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162.940494	2020.3-2020.6	包括不限于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市政工程等，	深圳市	装饰装修配套工程	
8	新和消防分队营房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144.262909	2017.11.28-2018.6.15	包括不限于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深圳市	装饰装修配套工程	
9	文化艺术中心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修缮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126.841288	2021.9-	拟将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已破损的防水层和瓷砖进行清拆，重新铺设防水卷材及贴地砖板，以及修缮招待所客房脱落的天花吊顶、墙面，并更换招待所通道破裂的玻璃	深圳市	装饰装修配套工程	
10	深圳市罗湖区院集团黄贝岭社康中心保健区改造工程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60.260377	2018.3.20-2018.7.4	2 层砖混装饰装修	深圳市	装饰装修工程	

1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市

项目编号	4420002005020003	省级项目编号	4420002004300120
建设单位	中山市东风中学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G1917168-8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5156.36	总投资(万元)	1585.44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中发改审批函(2019)01号



项目地址: 中山市东凤镇东兴社区居委会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018-442000-82-01-827787	项目编号	4420002005020003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市
具体地点	中山市东凤镇东兴社区居委会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中发改审批函(2019)01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复机关	中山市规划局	立项批复时间	2019-10-11
建设单位	中山市东风中学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G1917168-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国内资金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5156.36	总投资(万元)	1585.44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5156.3600平方米, 报建总造价: 1585.4412万元, 地上层数: 4层, 地下层数: 0层, 高度: 15.9000米, 幢数: 2幢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计划开工	2020年04月28日	计划竣工	2020年12月21日

合同登记信息详情

×

项目名称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工程名称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合同登记编号	4420002005020003-HZ-001	合同编号	HP20200118DF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		
合同金额(万元)	1585	合同类别	施工总包
建设规模	房建面积:5156.36平方米,地上层数:4层,地上面积:0.00平方米,地下层数:0层,地下面积:0.00平方米。市政及其他:		
发包单位名称	中山市东风中学	发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G1917168-8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055647
联合体承包单位名称	--	联合体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合同签订日期	2020-01-08	记录登记时间	2020-04-30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山市东风中学的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招标申请号2019401355。我单位委托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招标，经2019年12月12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在2020年01月18日前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	中山市东风中学		
建设地点	中山市东风镇东兴社区居委会						
建设规模	5126.15 (平方米)	结构类型	框架 /	幢数	1	结构层数	/
招标部分 工程规模	综合楼建筑面积5126.15㎡，建筑层数地上主体4层，建筑高度15.90米，最大跨度10米，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新建连廊二建筑面积为30.21㎡，项目总投资2990.34万元。本次招标造价约为17758078.48元，工期为240个日历天。						
承包形式	总价包干						
工程内容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包括拆除原有两幢建筑物，原址新建1栋综合楼的土建及安装工程，1栋新建连廊二的土建及安装工程，室外道路及排水工程，室外安装预埋工程，教学楼B屋面防水维修工程及旧校舍外墙修葺工程。不包含门卫室及连廊一工程，具体范围以招标单位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介预算）为准。						
中标价	大写：壹仟伍佰捌拾伍万肆仟肆佰壹拾贰元贰角肆分 小写：¥15,854,412.24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1,298,920.62元)						
完工时间	240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本通知书一式柒份：建设单位1份，建设单位主管部门1份，中标单位1份，市招标办1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份，招标代理1份，镇财政局1份，

建设单位：中山市东风中学（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2019年12月19日



(GF—2017—02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7年版

工程名称: 中山市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中山市东凤镇东兴社区居委会

发包人: 中山市东风中学

承包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东凤中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东凤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东凤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 2.工程地点: 中山市东凤镇东兴社区居委会。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中发改审批(2018)166号及中发改审批函(2019)101号。
- 4.资金来源: 镇财政。
- 5.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范围以招标单位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及中介工程量清单内
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工程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伍万肆仟肆佰（¥15854412.24 元）；
壹拾贰元贰角肆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玖万捌仟玖佰（¥12989262 元）；
贰拾元陆角贰分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按招标文件。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谭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_____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名盖章后 _____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赵泽源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703055647

地 址: 中山市东凤中学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田社区宝民二路东融苑2楼C58

邮政编码: 528400

邮政编码: 518107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黄和池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60-22615624

电 话: 0755-83581002

传 真: 0760-22615624

传 真: 0755-83581002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凤支行

开户银行: 福建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凤支行

账 号: 4423101040004638

账 号: 442500004309988888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东风中学校舍扩建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中山市东风镇东兴社区居委会	建筑面积	5156.36	工程造价	17758078.8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004302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02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中山市东风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041001DF		
建设单位	中山市东风中学				
勘察单位	中山市明利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鸿宇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皓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惠州惠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金志祥
副组长	谢铭光、
组员	何柏明、谭建、吴世武、赵楚雄、胡玉雅、孔祥标、谢双观、黄俊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杜凯	何柏明、谭建、吴世武、赵楚雄、胡玉雅、孔祥标、谢双观、黄俊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杜凯	何柏明、谭建、吴世武、赵楚雄、胡玉雅、孔祥标、谢双观、黄俊浩
工程质控资料	谢铭光	何柏明、谭建、吴世武、赵楚雄、胡玉雅、孔祥标、谢双观、黄俊浩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GD-E1-914/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Signature]</i></p> <p>年 月 日</p>
--	---	--	--	--



2 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项目编号	44060518032401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6051803240101	项目地址: --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G1857601-2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7931.22	总投资(万元)	195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南发改资樵字(2016)7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勘察	直接委托		43840	4406051803240101-BB-001	4406051803240101	查看
D	佛山市城匠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邀请招标	2013-12-13	47.1	4406051803240101-BA-001	4406051803240101	查看
D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8-02-08	1578.86	4406051803240101-BD-001	4406051803240101	查看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60518032401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60518032401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18-02-08	中标金额(万元)	1578.86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7931.22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0811371-3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7030556-4
项目负责人	谭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3211974*****3X	记录登记时间	2018-04-01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合同登记信息详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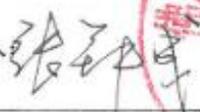
合同登记编号	4406051803240101-HZ-001	合同编号	002117-2018-FSNHXQ-001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		
合同金额(万元)	15788619.68	合同类别	施工总包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7931.22平方米，地上5层，高约17.2米		
发包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发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G1857601-2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7030556-4
联合体承包单位名称	--	联合体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合同签订日期	2018-04-02	记录登记时间	2018-04-03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施工许可详情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60518032401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6052018040802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60518032401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440605201780318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	数据等级	D
项目经理	谭建	所属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朝华	所属单位	广东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5788619.68	面积(平方米)	7931.22
长度(米)	--	跨度(米)	--
建设规模	--	发证日期	2018-04-08

中标通知书

项目受理号：樵采(工程)[2018]7号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联系人：潘大洋 联系电话：0757-86881171	
工程项目名称	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	建设规模	新建西樵中学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9111.80平方米，结构为框架结构，层数为5层，建筑高度约17.20米；拆除教师宿舍1号楼、体艺楼及旧教学楼两座，总拆除面积约1976.20平方米。
项目工期	360日历天，其中拆除教师宿舍1号楼、体艺楼及旧教学楼两座的工期为30日历天。	中标价(元)	15788619.68
招标内容	包括新建综合楼、拆除教师宿舍1号楼、拆除体艺楼及拆除旧教学楼两座；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项目负责人	谭建	证书号	建造 244061780
专职安全员	李苍松	证书号	粤建安C(2014)0008326
施工员	林潮波	证书号	44161010014755
施工员	杨鸿文	证书号	JZ1801000970
资料员	林炜	证书号	44171140005938
中标单位委托人姓名	林碧单	身份证号：441502198112023047 联系电话：1353133579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体工程及分项说明	项目受理号：樵采(工程)[2018]7号		
	工程名称：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		
	规划许可证号：建字第440605201780318号		
<p>招标单位意见：经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推荐“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中标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盖章) 2018年 月 日</p>			
<p>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盖章) 2018年 2月13日</p>			
备注	<p>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甲、乙双方于5个日历日内签订施工合同；</p> <p>中标单位凭中标通知书按有关规定办理施工报建手续；</p> <p>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五份。</p>		

(GF—2017—0201)

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承包人承包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

2.工程地点：西樵镇西樵中学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发改资樵字【2016】7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本项目为西樵中学综合楼工程，其中包括新建西樵中学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9111.80平方米，结构为框架结构，层数为5层，建筑高度约17.20米；拆除教师宿舍1号楼、体艺楼及旧教学楼两座，总拆除面积约1976.20平方米。

6.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新建综合楼、拆除教师宿舍1号楼、拆除体艺楼及拆除旧教学楼两座；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60日历天，其中拆除教师宿舍1号楼、体艺楼及旧教学楼两座的工期为30日历天；本工程自发放中标通知书之日起5天内必须签订施工合同，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8天内必须进场开工，工期不因雨天、假期等因素而延长（工期的计算日期以签订施工合同起8天后开始计算，中标单位应在评标公示结束后，迅速办理好领取中标通知书、缴纳相关交易服务费、签订施工合同、办理施工报建、开工等相关手续，工期不因中标单位各项手续的拖延而改变）。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捌万捌仟陆佰壹拾玖元陆角捌分 (¥15788619.68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贰仟贰佰壹拾叁元叁角叁分(¥882213.33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谭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 深圳南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12345678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西樵中学综合楼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19年7月20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_____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西樵中学综合楼				
工程地点	西樵镇马鞍岗西侧凤地	建筑面积	7931.22m ²	工程造价	1578.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1804080201-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4月10日	验收日期	2019年7月20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04-00-18-0004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佛山市城匠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南海百勤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志基
副组长	李朝华
组员	任廷凯、贺细坤、黄裕彬、邝洪根、梁洪安、尹加伟、林潮波、余庆娜、林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朝华	尹加伟、任廷凯、贺细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邝洪根	黄裕彬、余庆娜
工程质控资料	梁洪安	林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樵中学			陈廷基
2					
3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谭建
4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黄裕时
5					
6		广东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朝华
7					
8		佛山市城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何正机
9					
10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蔡和坤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度落实到位，质量体系健全，运行正常，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及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基本完整，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实体质量、观感质量检查符合设计及施工规定要求。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一致同意竣工验收，评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注册号: 4405525-AY006 设计单位: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贺细坤
注册号: 4405525-AY006
设计单位: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任廷凯
注册号: 4401754-007
有效期: 至2020年12月

* GD-E1-914/6 *

3 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项目编号	4406051912170010	省级项目编号	4406051910310101	项目地址: --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58307698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4845.27	总投资(万元)	18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南发改资樵字(2019)2号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6051912170010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南发改资樵字(2019)2号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批复机关	--	立项批复时间	--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5830769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440605201801432号
工程投资性质	--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4845.27	总投资(万元)	1800
总长度(米)	--	建设规模	包括新建大桐堡小学综合楼以及新建市政排污管网工程，其中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4845.27平方米，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层数为5层，地下层数为1层，建筑高度约22.4米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科教文卫建筑

激活
转到

中标通知书

项目受理号：(2019)樵采(工程)105号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单位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	联系人：苏先生 联系电话：0757-86881171	
工程项目名称	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建设规模	本项目为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其中包括新建大桐堡小学综合楼以及新建市政排污管网工程，其中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 4845.27 平方米，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层数为 5 层，地下层数为 1 层，建筑高度约 17.20 米。		
招标内容	包括新建综合楼的建筑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防雷工程以及市政排污管网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中标价（元）	13963999.52
项目工期	330 个日历天内完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发出的开工通知或者监理人审批的开工令为准；工期不因雨天、假期（含春节假期）及办理各方面的施工手续等因素而延长。		
项目负责人	谭建	证书号	粤 2440708001641
中标单位委托人姓名	邝淑明	身份证号：440682199201220625 联系电话：13431644416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体工程及分项说明	项目受理号：(2019)樵采(工程)105号		
	工程名称：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规划许可证号：/		
<p>招标单位意见：经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推荐“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中标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负责人：  (盖章) 2019年 月 日 </p>			
<p>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共资源交易所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负责人：  (盖章) 2019年 9 月 11 日 </p>			
备 注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甲、乙双方于 5 天内签订施工合同； 中标单位凭中标通知书按有关规定办理施工报建手续；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六份。		

(GF—2017—0201)

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

出资人（全称）：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大桐堡小学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注：本项目招标人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出资人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大桐堡小学，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建设管理及工程款项的支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承包人承包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凤台村经济社（土名）“周家岗、允公岗”。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其中包括新建大桐堡小学综合楼以及新建市政排污管网工程，其中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 4845.27 平方米，结构为框架结构，地上层数为 5 层，地下层数为 1 层，建筑高度约 17.20 米。

5.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新建综合楼的建筑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防雷工程以及市政排污管网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30 个日历天内完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或者监理人审批的开工令为准；工期不因雨天、假期（含春节假期）及办理各方面的施工手续等因素而延长。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陆万叁仟玖佰玖拾玖元伍角贰分（¥ 13963999.52 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零陆拾贰元陆角陆分（¥ 970062.6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包干。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谭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使用单位及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

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出资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合同协议书签署页)

发包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章）

七星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出资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公章）

大桐堡小学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4201540600060088888

电子信箱: 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甲村民委员会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凤台村经济社(土名)“周家岗、允公岗”	建筑面积	4845.27m ²	工程造价 1396.4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5201910310101-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3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月29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04-00-19-0033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鹏和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南海百勤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凤台村经济社(土名)“周家岗、允公岗”大桐堡小学新建综合楼工程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志基
副组长	麦欣荣
组员	孙卫无、贺细坤、谭建、姜鑫洋、娄凯、叶淑仪、尹加伟、林潮波、余庆娜、赵楚杰、林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麦欣荣	谭建、孙卫无、贺细坤、林潮波、赵楚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姜鑫洋	娄凯、尹加伟、余庆娜
工程质控资料	叶淑仪	林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2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志奎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土垵村民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2	孙卫无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	贺细坤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4	麦欣荣	佛山市南海区朋和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5	谭建	深圳市华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度落实到位，质量体系健全，运行正常，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及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基本完整，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实体质量、观感质量检查符合设计及施工规定要求。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评为“合格”工程。

姓名: 孙卫无 注册号: 4401908-001 有效期至: 至2022年06月30日	姓名: 贺细坤 注册号: 4406525-AY006 有效期至: 至2021年12月
---	--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七星村民委员会 (公章)	监理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鹏和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施工单位: 佛山市华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广东启源建筑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29日



4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市
项目编号	4420001904170110	省级项目编号	4420001904129901	项目地址: --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726548X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9340	总投资(万元)	818.0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中发改审批(2018)150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合同类别	合同登记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发包单位名称	承包单位名称	详情
D	4420001904129901-HG-001	工程总承包	4420001904170110-HG-001	818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看

合同登记信息详情

合同登记编号	4420001904170110-HG-001	合同编号	ZS20190201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		
合同金额(万元)	818	合同类别	工程总承包
建设规模	房建面积: 9340.00平方米, 地上层数: 5层, 地上面积: 0.00平方米, 地下层数: 0层, 地下面积: 0.00平方米。市政及其他:		
发包单位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发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726548-X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7030556-4
联合体承包单位名称	--	联合体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合同签订日期	2019-04-01	记录登记时间	2019-04-12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关闭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的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招标申请号2018401538。我单位委托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招标，经2019年01月29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坦洲镇中心城区环洲北路9号					
建设规模	9340 (平方米)	结构类型	/	幢数	/	结构层数 /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总改造面积9340平方米（其中教学楼装修面积8447平方米、体育馆室内装修面积893平方米），施工范围包括建筑装饰装修、电气（含强电、弱电）、室内设备（冷气系统、广播系统、监控、直饮水只预埋管线不含设备）、办公设备（包含灯具、风扇，不含台、凳、黑板、讲台、电脑、UPS电源电子屏）、窗帘（教室办公室、校长室会议室、多功能室等包含百叶窗帘及窗帘盒，不含教室布帘及窗帘盒）及室内给排水等，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及补充资料明示及隐含内容，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承担。					
承包形式	本工程实行工程总承包，由中标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设计施工图和相关资料明示和隐含的工作内容按中标价大包干；中标单位需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物价波动、气候异常等风险费用，施工现场所有临时设施（如施工工棚、施工排水、施工通道等）及排除影响施工的各类障碍所发生的费用，办理各类报建手续（报建费用按规定各自承担相应部分）。按国家规定由中标单位缴纳的各种税费已包含在中标价中，由中标单位向有关单位支付。					
工程内容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施工，建设内容为教学楼、体育馆进行室内改造，总改造面积9340平方米（其中教学楼装修面积8447平方米、体育馆室内装修面积893平方米），施工范围包括建筑装饰装修、电气（含强电、弱电）、室内设备（冷气系统、广播系统、监控、直饮水只预埋管线不含设备）、办公设备（包含灯具、风扇，不含台、凳、黑板、讲台、电脑、UPS电源电子屏）、窗帘（教室办公室、校长室会议室、多功能室等包含百叶窗帘及窗帘盒，不含教室布帘及窗帘盒）及室内给排水等，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及补充资料明示及隐含内容，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承担。					
中标价	大写：捌佰壹拾捌万零陆佰壹拾叁元贰角叁分 小写：¥8,180,613.23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650,070.45元)					
完工时间	150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本通知书一式捌份：建设单位1份，建设单位主管部门1份，中标单位1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份，招标代理2份，镇招标办1份，镇财政局1份。

建设单位：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公章）

2019年02月13日

已存档
2019.2.13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520190201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17年版

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坦洲镇

发包人: 中山市坦洲镇城建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 坦洲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中发改审批[2018]150号。

4.资金来源: 镇财政。

5.工程内容: 对教学楼、体育馆进行室内改造,总建筑面积9340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及招标文件设计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日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捌佰壹拾捌万零陆佰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元贰角叁分（¥818063.2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陆拾伍万零柒拾元
人民币（大写）肆万柒仟伍分（¥650070.4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尹加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拉萨行政服务中心大楼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林华昌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深圳市华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420151060059958882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林华昌

委托代理人: 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李小明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19年7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塔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坦洲镇永一村	建筑面积	9340m ²	工程造价	818.061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19041222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15日	验收日期	2019年7月24日		
监督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41201T2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广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中山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洪明
副组长	尹加伟
组员	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洪明	尹加伟、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洪明	尹加伟、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工程质控资料	罗洪明	尹加伟、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各分部分项工程使用合格, 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 经各单位
一致评定该工程质量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7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7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尹加伟 2019年7月24日	刘锦裕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7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5 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二期装修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中标通知书

工程编号： LHGC2020065

工程名称： 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二期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抽签时间： 2020 年 5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人民币]¥262.976752 万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贰万玖仟柒佰陆拾柒元伍角贰分）

中标工期： 60 日历天

本工程于 2020 年 05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在深圳市龙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议室进行公开抽签。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2020 年 05 月 18 日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二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二期装修工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小型建设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2 工程内容：B 栋一~四层业务用房地面、墙面、天棚翻新等装饰工程以及强弱电、给排水、消防等配套工程；A、B 幢业务用房外墙防水工程。

1.3 工程范围：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项目。本项目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龙华府规〔2019〕5 号）第二十六条，政府投资项目实行无现场签证管理。为此，预算审核价即为中标价（不作下浮）。乙方已充分认可施工现场与图纸、工程量清单可能存在的差异，工程量增加 5% 以内的项目无条件按图纸要求完成。

1.4 合同组成：组成本工程施工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书、中标通知书、招标公告、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报价单（预算书）。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采取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承包方式。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按照《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2.3 该工程主体部分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和转包，非主体部分的分包转包应当征得甲方书面通知。

第三条 工程期限：总工期为60日历天，开工时间以正式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竣工时间为项目验收时间。

第四条 工程价款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贰万玖仟柒佰陆拾柒元伍角贰分（¥：2629767.52元），最后以结算审核价为准。

第五条 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第六条 工程验收

6.1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2日内进行验收。

6.2 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10日内进行验收。

第七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7.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30%作为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完成到80%时，支付合同价的30%；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80%；工程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7%；质保期满后，支付结算价的3%。

7.2 工程竣工验收后45日内，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结算书及相关结算资料。乙方未按时规定时间提交工程结算资料的，45天后甲方每天扣减合同金额的0.1%作为处罚，直至扣减完所有应付工程费用为止（处罚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未支付费用）。罚款达到限额后，甲方可根据施工合同及处罚情况出具情况说明作为结算书，报财务、审计部门办理结算。

7.3 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28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在收到结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第八条 保修责任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附则

10.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0.3 本合同中未明确的相关事项，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GF-2013-0201)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装饰工程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10.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各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乙方：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罗永乐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陈浩平

经办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4201540600059988888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1820154060005998888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油松社康二期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工程名称	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二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油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建筑面积	室内装修: 630m ² 外墙修缮: 2064m ²	工程造价	262.97 6752万 元
结构类型	底框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捷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吴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油松社康二期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 2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2 </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 </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 1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 </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沈新方	三油松总校	主任		沈新方
2	陈浩年	总务科	干事		陈浩年
3	张湖威	广州市美居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任		
4	陈晓婷	深圳捷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师		陈晓婷
5	/				
6	陈迪	深圳市创格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经检查、该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达到质量验收标准；经参建各方现场检查查验，观感质量符合验收规范要求，经参加验收人员协商、一致同意该工程通过验收，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陈... 2020年12月30日</i></p>	<p>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肖... 2020年12月30日</i></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陈... 2020年12月30日</i></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陈... 2020年12月30日</i></p>
--	--	---	--



GD-EI-914/6

6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小型 建设工程抽签发包结果公示

[\[打印此页\]](#)

项目编号： DPXJ2020023843
工程名称：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
公示时间： 2020年06月09日 至 2020年06月12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无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筑工程组（二级资质）】
抽签组别： 建筑工程组（一级资质），建筑工程组（二级资质），建筑工程组（三级资质）
发包方式： 抽签发包
发包类型： 常规工程 施工类
发包估价： 1833122.8 元
主要建设内容：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2020年06月09日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正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外墙真石漆工程、玻璃幕墙工程、外墙窗户工程等内容

立项文件及资金来源：大鹏办事处 2020 年第 9 次主任办公会议纪要

二、工程承包范围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施工图范围及标底所有的工程量。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遵
合

所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	--------------------------	------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轻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绿化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他工程：外墙真石漆工程、玻璃幕墙工程、外墙窗户工程等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7月15日（暂定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0年9月14日（以开工令日期顺延）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根据招标文件/问现场工程师）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壹佰捌拾叁万叁仟壹佰贰拾贰元捌角

（小写）：1833122.80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

项目单价：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位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投标工程）；

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投标工程）；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通用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

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保修期内承担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并遵守《大鹏办事处小型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库管理和使用办法》相关规定。承包人承诺如有违约，按照《施工单位违约处罚细则》(附件)进行处罚。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7月5日（招标：公示期后15日历天内）

订立地点：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若需报送相关部门备案的，所需相关资料送相关部门备案后生效。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08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外墙玻璃幕墙及玻璃窗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文体中心		建筑面积	8040m ²	工程造价	1833122.80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7月 28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64-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国柱
副组长	王小钊
组员	殷斌强、谭建、杨宇、吴秀泉、林潮波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燃气系统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7 北环路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XX2020031803001

标段名称：北环路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162.940494 万元

中标工期：60 天



本工程于 2020-03-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
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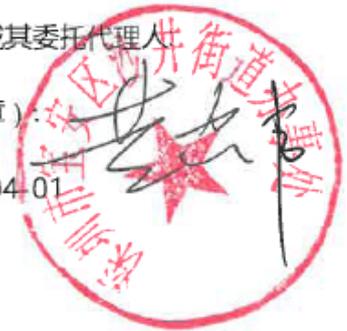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4-01



防伪码：73295701427982651371200323154507196

沙井街道建书2020年第0705号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_____北环路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_____

工程地点：_____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_____

发包人：_____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_____

承包人：_____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_____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北环路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计划总投资: 200.000000 万元; 招标估价: 180.693997 万元; 中标价: 162.940494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3.15897 万元; 暂估价: 0.00000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内容: 北环路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市政工程等, 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预算审定书。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工程师核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玖仟肆佰零肆元玖角肆分（¥1629404.94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壹仟伍佰捌拾玖元柒角零分（¥31589.7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签订_____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703055647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民路1001号 TCL 科学园区
E1-5A-1

邮政编码： 518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581002

传真： 8358100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44201540600059988888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田创新工业园垃圾转运站提升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1、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田创新工业园垃圾转运站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东五路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84.0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二次装修)	层数	地上:	2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33008303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D244016766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4007179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许以宁
副组长	杨志刚
组员	黄玉坤、余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许以宁	杨志刚、黄玉坤、余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以宁	杨志刚、黄玉坤、余强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许以宁	杨志刚、黄玉坤、余强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19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1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1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屋面	2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12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13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通风与空调	3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燃气系统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p>建设单位： 赵祿祺 市政管理服务中心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杨光 年 月 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	---	---	--	---

8 新和消防分队营房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XX2017080904001

标段名称：新和消防分队营房建设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144.262909 万元

中标工期： 天

本工程于 2017-08-1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10-27



防伪码：11186370931594278940170811092236027

副本

合同编号	FH(HT)2017048-6
资金来源	区拨 2017 年安全生产综合 整治经费中列支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新和消防分队营房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福海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和消防分队营房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159.355228 万元(预算审定价) 详见施工图纸和施工图预算审定书。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	--------------------------	------	--------	--------------------------	---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m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7 年 月 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17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壹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贰拾玖元零玖分

(小写): 144.262909 万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0.843698 万元

项目单价: 经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或宝安区福海街道城市建设办)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中的项目单价下浮 10% 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 年 10月 26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合同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40600059988888

号: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新和消防分队营房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18年6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 GD- E1-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新和消防分队营房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福永街道新和社区内	建筑面积	807.7m ²	工程造价 144.26 2909万 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28日	验收日期	2018年6月1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株洲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福日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4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20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51	共 5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1 项	共 5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1 项	共 5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5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4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78	共 7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8 项	共 7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8 项	共 7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1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朝霞	深圳祥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朝霞
2	邓伟	福海街道办事处			
3	曾瑞	福海街道办事处			
4	罗志飞	福永消防中队	罗志飞	中队长	
5	曹少华	株洲建筑设计院			
6	张瑞	深圳市福永街道办事处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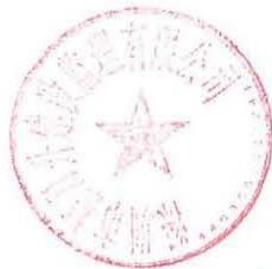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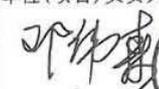
* GD- E1- 914/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6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6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6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6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9 文化艺术中心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修缮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文化艺术中心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修缮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10815000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10813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4198-8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89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宝石立项(2020)6号

田心公园 好生活超市 2号楼 31号楼 郑屋围 36号楼 吴记麻辣烫 上屋田村一区 德力西电器 泰洋灯饰 石岩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09-07	126.84	4403062108150004-BD-001	4403062108139902-BD-001	查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210025001001

标段名称：文化艺术中心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
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126.841288万元

中标工期：45天

项目经理(总监)：谭建



本工程于 2021-08-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10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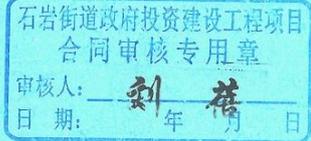
查验码：150765366103716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文化艺术中心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石岩文化艺术中心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行政事务服务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行政事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文化艺术中心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拟将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已破损的防水层和瓷砖进行清拆,重新铺设防水卷材及贴地地板,以及修缮招待所客房脱落的天花吊顶、墙面,并更换招待所通道破裂的玻璃。总投资 189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对石岩文化艺术中心博物馆、培训楼、招待所、饭堂屋面修缮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 (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捌仟肆佰壹拾贰元捌角捌分(小写：¥1268412.8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叁万肆仟伍佰捌拾捌元玖角陆分(小写:¥34588.96

元);

暂列金:人民币(大写):柒万肆仟柒佰伍拾元(小写:¥74750元);

其他(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人民币(大写) / 元(小写:¥元);

项目单价: ■合同中的单价以投标文件报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4份；若为报建项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1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备存1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行政事务
服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政编码：518101

合同经办人：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民二
路东方雅苑2层C5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581002

开 户 名 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东海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430998888

邮政编码：518101

合同经办人：

深圳市罗湖区政府采购中心 罗湖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招投标 中标通知书

我中心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组织了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黄贝岭社康中心保健区改造工程（编号：LHCG2018166813）的开标工作，采用抽签法进行定标并经建设单位确认，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 流水号	包组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元)	中标供应商	工期(日历天)
126063748	A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黄贝岭社康中心保健区改造工程	602603.77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0

中标金额：人民币：陆拾万零贰仟陆佰零叁元柒角柒分。

请中标供应商凭本通知与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联系，并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建设单位按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签订施工合同。

附：1、建设单位联系人：李 军， 电话：13620988108。

2、中标供应商联系人：郭凯迪， 电话：13418595954。

特此通知。



发至：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抄送：区财政局、区国库支付中心

(共印 5 份)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黄贝岭社康中心保健区改造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岭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华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深圳市小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_____
 住所：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03055627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E1-5A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小型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黄贝岭
 1.2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面积：180 m²
 1.3 工程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墙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天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柜类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砌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_____

5.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六条 工程期限

6.1 开工日期：2018 年 3 月 20 日；

竣工日期：2018 年 4 月 18 日。

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0 日。本条约定的工期不包括依据第一章的约定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时间。

6.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6.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6.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七条 工程价款

7.1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 (2) 方式计取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
（¥： / 元）。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固定单价: 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零贰仟陆百零叁元柒角柒分 元
(¥: 602603.77 元)。

《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 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 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 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 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7.2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 _____。

第八条 双方指定人员

8.1 甲方指定人员

(1) 甲方委派 _____ 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 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 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 _____。

(2) 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的, 甲乙双方应明确监理的内容与权限等事项。监理工程师的姓名: _____; 监理工程师的职责: _____。

更换监理工程师的, 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监理工程师的联系方式为: _____。

8.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王清敏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 该项目的一切事宜。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 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 13510265508。

第二十二条 附则

22.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22.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22.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5 本合同一式 6 份，其中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三条 其他事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2018年2月6日

GD411 □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罗湖医院集团黄贝岭社康中心保健区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18.7.4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罗湖医院集团黄贝岭社康中心保健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黄贝岭社康中心		建筑面积	0	工程造价	60.260377万元
结构类型	砖混装饰装修/2层	层数	地上: _____ 层			
			地下: _____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20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医院集团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广信建设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A2104044030419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工监企第021176号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竹
副组长	何建东、姜文静
组员	林明波、吴德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李平 2018年7月</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海波 年月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海波 年月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年月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	---	--	---	---

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项目经理-尹加伟

姓名	尹加伟	性别	男	年龄	5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04197201164013	手机号码	13128870668
参加工作时间	1994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101576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装修面积9340m ² , 总造价818.06万元	2019.4.15- 2019.7.24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业绩-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市	
项目编号	4420001904170110	省级项目编号	4420001904129901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726548X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9340	总投资(万元)	818.0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中发改审批(2018)150号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合同类别	合同登记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发包单位名称	承包单位名称	详情
D	4420001904129901-HG-001	工程总承包	4420001904170110-HG-001	818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查看

合同登记编号	4420001904170110-HG-001	合同编号	ZS20190201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		
合同金额 (万元)	818	合同类别	工程总承包
建设规模	房建面积：9340.00平方米，地上层数：5层，地上面积：0.00平方米，地下层数：0层，地下面积：0.00平方米。市政及其他：		
发包单位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发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726548-X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7030556-4
联合体承包单位名称	--	联合体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合同签订日期	2019-04-01	记录登记时间	2019-04-12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D

关闭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的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招标申请号2018401538。我单位委托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招标，经2019年01月29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坦洲镇中心城区环洲北路9号						
建设规模	9340（平方米）	结构类型	/	幢数	/	结构层数	/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总改造面积9340平方米（其中教学楼装修面积8447平方米、体育馆室内装修面积893平方米），施工范围包括建筑装饰装修、电气（含强电、弱电）、室内设备（冷气系统、广播系统、监控、直饮水只预埋管线不含设备）、办公设备（包含灯具、风扇，不含台、凳、黑板、讲台、电脑、UPS电源电子屏）、窗帘（教室办公室、校长室会议室、多功能室等包含百叶窗帘及窗帘盒，不含教室布帘及窗帘盒）及室内给排水等，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及补充资料明示及隐含内容，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承担。						
承包形式	本工程实行工程总承包，由中标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设计施工图和相关资料明示和隐含的工作内容按中标价大包干；中标单位需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物价波动、气候异常等风险费用，施工现场所有临时设施（如施工工棚、施工排水、施工通道等）及排除影响施工的各类障碍所发生的费用，办理各类报建手续（报建费用按规定各自承担相应部分）。按国家规定由中标单位缴纳的各种税费已包含在中标价中，由中标单位向有关单位支付。						
工程内容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施工，建设内容为教学楼、体育馆进行室内改造，总改造面积9340平方米（其中教学楼装修面积8447平方米、体育馆室内装修面积893平方米），施工范围包括建筑装饰装修、电气（含强电、弱电）、室内设备（冷气系统、广播系统、监控、直饮水只预埋管线不含设备）、办公设备（包含灯具、风扇，不含台、凳、黑板、讲台、电脑、UPS电源电子屏）、窗帘（教室办公室、校长室会议室、多功能室等包含百叶窗帘及窗帘盒，不含教室布帘及窗帘盒）及室内给排水等，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及补充资料明示及隐含内容，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承担。						
中标价	大写：捌佰壹拾捌万零陆佰壹拾叁元贰角叁分 小写：¥8,180,613.23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650,070.45元)						
完工时间	150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本通知书一式捌份：建设单位1份，建设单位主管部门1份，中标单位1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份，招标代理2份，镇招标办1份，镇财政局1份。

建设单位：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公章）

2019年02月13日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520190201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17年版

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坦洲镇

发包人: 中山市坦洲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 坦洲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中发改审批[2018]150号。

4.资金来源: 镇财政。

5.工程内容: 为教学楼、体育馆进行室内改造总改造面积9340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及招标文件设计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日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捌佰壹拾捌万零陆佰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元贰角叁分（¥8180613.2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陆拾伍万零柒拾元
人民币（大写）肆万伍仟分（¥650070.4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尹加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拉萨行政服务中心大楼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壹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华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4031510600059588888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7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坦洲镇永一村	建筑面积	9340m ²	工程造价	818.061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19041222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15日	验收日期	2019年7月24日		
监督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4201T2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广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中山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洪明
副组长	尹加伟
组员	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洪明	尹加伟、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洪明	尹加伟、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工程质控资料	罗洪明	尹加伟、王晋章、李小君、刘锦裕、谈亚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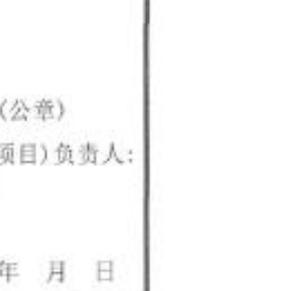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各分部分项工程使用合格, 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 经各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质量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7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7月2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尹加伟 2019年7月24日	设计单位: 刘锦裕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7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技术负责人-王锋祖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王锋祖	性别	男	年龄	4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22224197703240512		
手机号码	075583581001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中职证字第 0500102232008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9.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5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5个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2018.11.12- 2020.6.30	已完	合格

技术负责人业绩-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 5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1802490001001

标段名称：横岗街道翠湖山庄金太阳幼儿园挡墙等4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等4个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冠磊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中建深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价：478.642929；408.827004；840.085912；729.108567

中标工期：120

项目经理(总监)：刘远远;王锋祖;钟柏强;陈华晓

本工程于 2018-08-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9-26

查验码：6100493689967587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SG-12902

副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 5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局 2017 年 7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5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根据市、区两级政府的工作部署,需对龙岗区5个危险边坡进行治理,工程总概算633万元,工程建安费475.61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 集体资本 ___%; 民营资本 ___%; 外商投资 ___%; 混合经济 ___%; 其他 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方工程、锚杆(索)工程、格构梁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等,除变压器迁改外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采取的所有工程措施。5个边坡分成,其中: 1、安良七村红光威力有限公司后侧边坡治理工程; 2、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一营内边坡治理工程; 3、长江埔二路厦深铁路桥下排水沟挡墙边坡治理工程; 4、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 5、安良六村油甘园路16-2号南侧边坡治理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地质灾害及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09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同 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肆佰零捌万捌仟贰佰柒拾元肆分 (¥ 408.827004 万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捌仟零肆拾叁元捌角柒分 (¥12.804387 万元)；

(2)弃土费：

人民币(大写) 叁万叁仟陆佰贰拾柒元贰角叁分 (¥ 3.362723 万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元 (¥ 22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9月1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770305564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
TCL 科学园区

E1-5A-1

518000

林华昌

熊炎萍

13538203893

0755-83565489

327054340@qq.com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支行

4420154060005998888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5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5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园山街道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475.61
结构类型	边坡治理工程	工程用途	地质灾害治理
施工许可证证号	4403072018024901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LG18012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D244016766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73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85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明
副组长	林创杰、金春华、王锋祖、胡俞晨
组员	朱文峰、许丹丹、朱清华、洪吉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刘	刘			刘
林明杰	工务署			林明杰
金春华	科学监理			金春华
许丹丹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许丹丹
赖平			勘测	赖平
赖峰	科学监理			赖峰
王锋祖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锋祖
洪吉军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洪吉军
赖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		勘测/设计	赖
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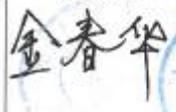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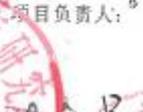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5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位于园山街道西坑村南侧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一营、西坑村南侧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安良六村油甘园路16-2号的南侧、安良七村红光威力有限公司南西侧，长江埔二路厦深铁路桥下，然而长江埔二路厦深铁路桥下边坡工程因协调困难，从而进行了项目甩项处理。根据市、区两级政府的工作部署，需对龙岗区5个危险边坡进行治理，主要建设包括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一营内边坡治理工程、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安良六村油甘园路16-2号南侧边坡治理工程、安良七村红光威力有限公司后侧边坡治理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相关检测及资料完善，施工质量合格、外观质量良好、实测实量合格，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验收日期:

2020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3、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尹加伟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06201015769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王锋祖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 0500102232008号	建筑施工
质量负责人	温仲良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茂市村镇职称字第 25092号	建筑工程
安全负责人	马金标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员级	粤建安C3(2017) 0023093	安全检测
生产经理	蒋华春	工程师	职称证	正高级	A08211000000002203	市政公用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黄奋珠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16003008098	给排水
园林绿化工程师	黄玲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93030100000325	风景园林
地质与岩土工程师	刘文中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GX22021021411	地质与岩土工程
造价工程师	王洪进	/	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 [造]11204400001837	土木建筑工程
安全员	杨佰科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C证	助理级	粤建安C3(2017) 0012879	安全检测
安全员	钟福平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C证	助理级	粤建安C3(2011) 0002996	安全检测
质检员	谈亚军	/	岗位证	员级	044161099441600278 7	质量管理
质检员	赵芝琴	/	岗位证	员级	044181099441800285 3	质量管理
设备安装施工员	严德文	/	岗位证	员级	044171039441700314 4	施工
市政施工员	吴世武	/	岗位证	员级	044171049441700408 1	施工
材料员	周少文	/	岗位证	员级	044171119441700261 1	材料管理
劳务员	林名杰	/	岗位证	员级	2401140000010059	劳务管理

项目经理-尹加伟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尹加伟	性别	男	年龄	5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04197201164013	手机号码	13128870668
参加工作时间	1994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101576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中山市坦洲镇实验小学教学设施改造工程	装修面积9340m ² , 总造价818.06万元	2019.4.15- 2019.7.24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8月12日
2024年10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尹加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1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1015769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1-10-22至2024-10-2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尹加伟

个人签名: 尹加伟

签名日期: 2024年08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0)0007994

姓名:尹加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01月1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12月24日

有效期:2022年09月27日至2025年12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0年12月2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204007

学生尹加伟 性别男 现年二十二岁
于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在
本校**土木工程系** **工业与民用
建筑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俞汝勤

一九九四年七月 日

证书编号: 940007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生尹加伟，男，一九七二年
一月生。自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
七月在**湖南大学土木工程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湖南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一九九四年七月 日

证书编号: 940007



尹加伟 于一九九九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
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 程 师 资
格。特发此证。



粤中职证字第 589681 号

发证机关：深圳市职称管理办公室

一九九九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尹加伟

社保电脑号：1715229

身份证号码：430104197201164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6173.75	3198.72			4656.62	1714.5			374.5		185.2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d8a646f85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王锋祖

姓名	王锋祖	性别	男	年龄	43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1999.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证书编号		粤中职证字第 0500102232008 号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西坑机动支队一大队二营内边坡治理工程等 5 个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5 个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2018.11.12-2020.6.30	已完	合格



粤中取证字第 0300162232008 号

王锋祖 于二〇〇四年
十二月，经 佛山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217135

学生 王锋祖 性别 男

1977 年 3 月 日生，于 1995年

9 月至 1999 年 7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工民建）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张文明

校 名：

淮南工业学院

1999 年 7 月 10日

学校编号：

950250



质量负责人-温仲良



温仲良 同志于 二〇〇五年
七 月廿八日经茂名市 中级 村镇
技术人员专业评审委员会评审通
过,具备 建筑 工程师
技术职称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二〇〇五年 七月三十日

广东省茂名市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用章

粤茂市村镇职证字第 25092号



温仲良 于二〇一六年
十月, 经 茂名市专业技术
中级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市政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609017 号



茂名市村镇技术人员职称 评定领导小组文件

茂市村镇职〔2005〕019号

关于授予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职称的 通 知

温仲良同志：

经我市村镇技术人员职称评委评定，认定你具备
 建筑工程师 职称资格。

特此通知

茂名市村镇技术人员
职称评定领导小组

二〇〇五年七月廿八日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温仲良 性别 男，1970 年 08 月 07 日生，于 2014
年 09 月至 2017 年 0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邓华



2017 年 01 月 10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170500054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仲良

社保电脑号：624287103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0080729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1208.15	402.76			374.5		188.2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45453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马金标

项目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马金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10198403020814
手机号码	13480849611		证件号（岗位证书号）	粤建安 C3（2017） 002309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23093

姓 名:马金标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3月0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1月24日

有效 期:2023年11月02日 至 2026年11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7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生产经理-蒋华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蒋华春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619781024553X
职称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级 别 正高级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评审机构 省工程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备案时间 2021年12月17日
备案文号 湘职改备(2022)42号
证书编号 A08211000000002203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网址：
<http://222.240.173.82:8088/position/query/>;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274704

学生 **蒋华春**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黄伯云

校 名：**中南大学**

二〇〇三年六月二十日

学校编号：1053312003050061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华春

社保电脑号：803542597

身份证号码：4305261978102455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1208.15	402.76			374.5		185.2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3c418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黄奋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奋珠

身份证号：44058219830127664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08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16003008098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1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温馨提示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奇珠 性别女，一九八三年 一 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施工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洪一

证书编号：129571200606002895

二〇〇六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奋珠

社保电脑号：10570374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3012766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4656.62	1714.5			374.5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3bc9a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8月28日



姓名: 黄玲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30122199306176020
 专业: 风景园林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证书编号: B08193030100000325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query/>




姓名 黄玲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6月17日
 住址 长沙市岳麓区雨敞坪镇西湖村杨枚塘组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122199306176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岳麓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5.25-2043.05.2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玲** 性别 **女**，1993 年 6 月 17 日生，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符少斌**

证书编号：105371201505003309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黄玲**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 六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一五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风景园林学**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湖南农业大学** 校 长：**符少斌**

证书编号：105371201802008393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二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农业大学监制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1021411

姓名: 刘文中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5032119890614451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地质与岩土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12月

评审机构: 南宁市住建行业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 南宁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1年03月1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文中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六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邕江大学

证书编号：115491201106000435

校(院)长：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文中

社保电脑号：812075399

身份证号码：450321198906144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2642.25	1409.2		488.65	161.9		161.9		102.43	34.4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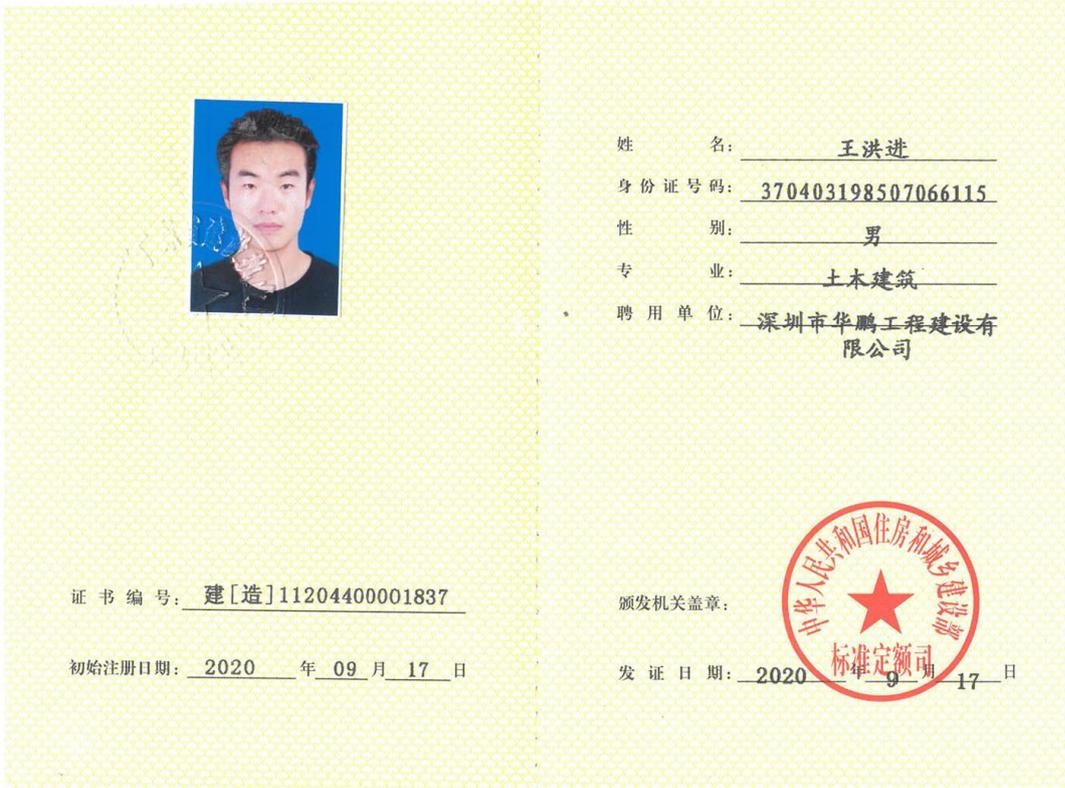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42dd8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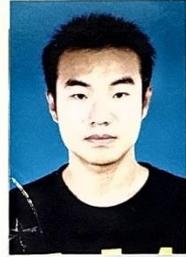


造价工程师-王洪进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王洪进 性别男, 1985 年 7 月 6 日生, 于 2012 年 9 月
至 2015 年 2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专 科网络
教育学习, 学制 2.5 年,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川农业大学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 106267201506107367

2015 年 2 月 20 日

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安全员-杨佰科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2879

姓 名: 杨佰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8月21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7月24日

有效 期: 2023年06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安全员-钟福平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02996

姓 名:钟福平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7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4月01日

有效 期:2023年01月18日 至 2026年03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1年04月0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福平

社保电脑号：626603709

身份证号码：360781198807251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1208.15	402.76			374.5		185.2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4756a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8月25日

质检员-谈亚军

证书编码：044161099441600278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谈亚军

身份证号： 430321198203231592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1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谈亚军

社保电脑号：603271530

身份证号码：4303211982032315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6173.75	3198.72			4656.62	1714.5			374.5		165.2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430c7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质检员-赵芝琴

证书编码：044181099441800285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赵芝琴

身份证号：440582197811126340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芝琴

社保电脑号：643900129

身份证号码：4406821978111263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1208.15	402.76			374.5		185.2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472f3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5615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施工员-严德文

证书编码：04417103944170031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严德文

身份证号：430623197809061916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2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施工员-吴世武

证书编码：04417104944170040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吴世武

身份证号：440524197605070936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世武

社保电脑号：619962585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6050709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1208.15	402.76			374.5				163.6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46012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56158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员-周少文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26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周少文

身份证号： 44058219860211633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0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劳务员-林名杰

项目劳务员信息表

姓名	林名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13199807282435
手机号码	15875550553		证件号	240114000001005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名杰

社保电脑号：647104770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8072824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561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4	1561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5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6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7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8	1561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合计			6178.75	3198.72			4656.62	1714.5			374.5		186.24		233.64	73.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3f1ff6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56158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纳税证明

近三年纳税额度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万元）
1	2021 年度	<u>52.579831</u>
2	2022 年度	<u>34.837484</u>
3	2023 年度	<u>42.51566</u>

纳税情况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

深国税南认证[2016]2063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440300770305564）：

经审核，同意认定你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2016年04月1日（税款所属期）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征管。

特此通知。



2021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31750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68.66	0
2	企业所得税	-72,926.71	0
3	印花税	6,654.9	0
4	教育费附加	13,100.87	0
5	增值税	436,695.1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733.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292.78	0
8	车辆购置税	92,678.76	0
	合计	525,798.31	0
	其中,自缴税款	493,670.7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5,080.26元,2021年530,878.5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72,926.71元(柒万贰仟玖佰贰拾陆圆柒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2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263839335991



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09908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68.2	0
2	企业所得税	-55,896.71	0
3	印花税	7,772.04	0
4	教育费附加	10,272.07	0
5	增值税	342,402.7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848.0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820.4	0
8	环境保护税	1,188	0
	合计	348,374.84	0
	其中, 自缴税款	319,434.3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681.1元,2021年13,332.05元,2022年335,723.8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55,896.71元(伍万伍仟捌佰玖拾陆圆柒角壹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03213051814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09908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68.2	0
2	企业所得税	-55,896.71	0
3	印花税	7,772.04	0
4	教育费附加	10,272.07	0
5	增值税	342,402.7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848.0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820.4	0
8	环境保护税	1,188	0
合计		348,374.84	0
其中, 自缴税款		319,434.3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681.1元, 2021年13,332.05元, 2022年335,723.8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55,896.71元(伍万伍仟捌佰玖拾陆圆柒角壹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03213051814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31750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68.66	0
2	企业所得税	-72,926.71	0
3	印花税	6,654.9	0
4	教育费附加	13,100.87	0
5	增值税	436,695.1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733.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292.78	0
8	车辆购置税	92,678.76	0
	合 计	525,798.31	0
	其中, 自缴税款	493,670.76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5,080.26元, 2021年530,878.5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72,926.71元(柒万贰仟玖佰贰拾陆圆柒角壹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26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263839335991



2020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1〕44392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634,712.59	0
2	企业所得税	418.94	0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29.87	0
4	印花税	1,890	0
5	教育费附加	19,041.3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2,694.2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269.46	0
	合 计	724,456.47	0
	其中，自缴税款	681,451.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198,872.69元，2020年525,583.7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1年1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1137010446828



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561029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68.5	0
2	企业所得税	-31,639.58	0
3	印花税	4,640.69	0
4	教育费附加	8,323.14	0
5	增值税	278,121.2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548.7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196.06	0
8	车辆购置税	127,309.74	0
9	环境保护税	1,188	0
合计		425,156.6	0
其中、自缴税款		399,088.6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501.23元,2023年423,655.3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2,827.58元(叁万贰仟捌佰贰拾柒圆伍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5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5064219217475



5、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海岚居项目公共区域及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林名杰
	身份证号	440513199807282435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林华昌出资 9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赵洁丰出资 1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 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林名杰（签字或盖私章）
 2024年9月9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赵洁丰	128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华昌	115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2024年09月04日14:10:25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05564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林名杰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2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055647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28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118号附3栋A403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自有房屋租赁;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园林绿化; 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玻璃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专业承包贰级;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j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名杰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20日

核准日期: 2023年02月07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4年12月20日

营业期限至: 2034年12月20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林华昌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赵洁丰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3 条信息

林名杰
执行董事

赵洁丰
监事

林华昌
总经理

6、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宝安人才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海岚居项目公共区域及住宅室内精装修工程（工程编号：2104-440306-04-01-653653001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章）

日期：2024年9月9日

7、其他

(1) 投标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市级	优质工程奖	茅洲河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新陂头河综合整治工程	市政工程	2020 年 1 月	深圳建筑业协会
2	市级	优良样板设施荣誉证书	朗宝西路(塑沙路至张样路)道路改造工程	市政工程	2019 年 6 月	佛山市市政公用事业协会
3	市级	优质工程奖	观澜横坑水库地区求知一路（求知东路~观天路）工程	市政工程	2016 年 1 月	深圳建筑业协会
4	市级	优质工程奖	深圳市大工业区卢辉路市政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	2013 年 1 月	深圳建筑业协会

荣誉证书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建的 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新陂头综合整治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朗宝西路（塱沙路至张槎路）道路改造工程，被评为2018年度佛山市市政基础设施优良样板工程。

佛山市市政公用事业协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观澜横坑水库地区求知一路（求知东路—观天路）** 工程，荣获二〇一六年度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大工业区卢辉路市政** 工程，荣获二〇一三年度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

2023 年财务报表

关于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16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17
四、本所执业许可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Z26KRT0N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君成雍和园3栋3702房 邮编 518102

电话：13714303192 0755-23143589

联系人：朱胜利

审计报告

深星源会审字[2024]410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5月24日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84,850.70	24,901,435.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00,000.00	6,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72,082.04	4,472,374.93
预付款项		577,864.70	2,175,582.87
其他应收款		58,368,161.34	45,511,369.05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002,958.78	83,560,762.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09,364.60	4,152,119.41
工程物资		22,792,112.94	25,623,120.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299,999.68	16,599,999.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398,122.70	11,308,48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99,599.92	57,683,728.56
资产总计		129,702,558.70	141,244,491.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43,703.23	6,991,838.1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41,344.68	146,424.19
应交税费		-2,603,166.88	-2,852,121.30
其他应付款		3,323,080.55	5,131,629.6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04,961.58	19,417,770.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804,961.58	19,417,77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102,402.88	-6,173,279.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897,597.12	121,826,720.4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702,558.70	141,244,491.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0,094,984.16	37,513,869.91
减：营业成本		25,175,148.87	30,469,982.86
税金及附加		71,613.71	82,637.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591,216.88	12,805,176.5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3,059.71	305,455.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26,055.01	-6,149,382.43
加：营业外收入		74,840.52	23,567.78
减：营业外支出		82,645.88	2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33,860.37	-6,126,014.65
减：所得税费用		11,858.29	24,753.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5,718.66	-6,150,768.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5,718.66	-6,150,768.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45,718.66	-6,150,768.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151,742.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84,40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36,14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72,177.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9,07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409.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12,97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10,64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49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04,320.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4,320.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46,410.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6,410.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7,91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16,585.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01,435.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4,850.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45,718.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5,852.16
无形资产摊销		8,300,00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0,36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58,781.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12,809.11
其他		916,59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495.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84,850.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901,435.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1,816,585.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	-	-	-	-	-6,173,279.52	121,826,720.48	128,000,000.00	-	-	-	-	-	-29,919.43	-47,807.37	127,922,273.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1,639.58	31,639.58								55,215.61	55,215.61
其他							884,955.72	884,955.7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	-	-	-	-	-5,256,684.22	122,743,315.78	128,000,000.00	-	-	-	-	-	-29,919.43	7,408.24	127,977,488.8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45,718.66	-7,845,718.66							29,919.43	-6,180,687.76	-6,150,76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45,718.66	-7,845,718.66								-6,150,768.33	-6,150,768.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9,919.43	-29,919.4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919.43	-29,919.43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	-	-	-	-	-13,102,402.88	114,897,597.12	128,000,000.00	-	-	-	-	-	-	-6,173,279.52	121,826,720.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20日，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118号附3栋A403。法定代表人：林名杰。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04年12月20日起至2034年12月20日止。

一般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玻璃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遵循企业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及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它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从购买日期开始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的坏账准备,应能充分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比例要在该类组合实际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现时情况合理确定。

本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按个别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8. 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b.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c.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
运输工具	5 年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5%	31.67%

期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1. 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账，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2. 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a.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的，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而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

c.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受益年限与有效年限两者中较短者；

d.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的，且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 10 年的期限摊销；

对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下述程序进行判断：

a.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b. 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上述程序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如下：

- a. 装修费按 5 年摊销；
- b. 其它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4.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a.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

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 产品销售合同

对于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客户签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技术服务合同

本公司在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c) 使用费用收入

符合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技术服务合同，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15.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承担的其他义务（如承担超额亏损、重组义务、弃置费用等）满足上述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991,945.37
银行存款	12,092,905.33
合计	13,084,850.70

附注2、应收账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零星工程工程款	4,079,023.05
宝龙五路工程	210,000.00
龙翔大道工程	123,900.00

附注3、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577,864.70
合计	577,864.70

附注4、其他应收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林华昌	14,484,893.32
林名滨	8,000,000.00
深圳市鸿文泰建材有限公司	5,985,400.49

附注5、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271,812.47	1,273,097.35	-	14,544,909.82
合计	13,271,812.47	1,273,097.35	-	14,544,909.82
累计折旧				
电子及其他设备	9,119,693.06	215,852.16	-	9,335,545.22
合计	9,119,693.06	215,852.16	-	9,335,545.22
固定资产净值	4,152,119.41			5,209,364.60

附注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原值				
无形资产	66,399,999.96	-	-	66,399,999.96
合计	66,399,999.96	-	-	66,399,999.96
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	49,800,000.24	8,300,000.04	-	58,100,000.28
合计	49,800,000.24	8,300,000.04	-	58,100,000.28
无形资产净值	16,599,999.72			8,299,999.68

附注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1,308,489.02	-	910,366.32	10,398,122.70
合计	11,308,489.02	-	910,366.32	10,398,122.70

附注8、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3,843,703.23
合计	3,843,703.23

附注9、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853,850.82	-2,615,913.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4.80	8,207.80
教育费附加	529.20	3,517.63
地方教育附加	352.80	2,345.09
企业所得税	-429.62	-
个人所得税	42.34	-1,324.09
合计	-2,852,121.30	-2,603,166.88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他	1,221,315.53
深圳市中汽南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
购车借款	400,813.68

附注11、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约定出资比例	约定出资资金 (注册资金)	实缴出资金额	
			原币	折合人民币
赵洁丰	10.00%	12,800,000.00	115,200,000.00	115,200,000.00
林华昌	90.00%	115,200,000.00	12,800,000.00	12,800,000.00
合计	1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附注12、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406,162.17	25,175,148.87
其他业务	688,821.99	-
合计	30,094,984.16	25,175,148.87

附注13：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无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20日，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118号附3栋A403。法定代表人：林名杰。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04年12月20日起至2034年12月20日止。

一般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玻璃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29,702,558.70元，其中：流动资产为83,002,958.78元，非流动资产为46,699,599.92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804,961.58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4,804,961.58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14,897,597.12元，其中：实收资本为128,0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盈余公积为0.00元，未分配利润为-13,102,402.88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30,094,984.16元，营业成本为25,175,148.8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71,613.71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12,591,216.88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83,059.71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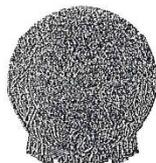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期末账面实收资本为128,000,000.00元，本期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60.6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1.4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100%	672.9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100%	36.1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6.11%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0.6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6.63%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8.17%

证书序号: 001256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胜利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

经营场所: 园3栋370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0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31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764XC		<h1>营业执照</h1>			
名称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4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3栋37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胜利				
重要提示	<p>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 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p> <p>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有关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p> <p>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p>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2 年财务报表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6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7
八、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	28-2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7JS21MKJ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君成雍和园 3 栋 3702 房 邮编 518102

电话：13714303192 0755-23143589

联系人：朱胜利

深星源会审字[2023]294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4,901,435.76	23,016,85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	6,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4,472,374.93	7,383,446.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175,582.87	
其他应收款	4	45,511,369.05	41,606,406.28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560,762.61	78,506,703.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152,119.41	4,177,574.36
工程物资		25,623,120.41	40,712,028.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	16,599,999.72	24,899,999.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11,308,489.02	12,218,85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683,728.56	82,008,458.27
资产总计		141,244,491.17	160,515,162.1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6,991,838.15	8,512,219.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46,424.19	117,999.38
应交税费	9	-2,852,121.30	-4,330,771.00
其他应付款	10	5,131,629.65	18,293,441.3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417,770.69	32,592,888.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9,417,770.69	32,592,888.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19.43
未分配利润		-6,173,279.52	-47,807.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826,720.48	127,922,273.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244,491.17	160,515,162.1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37,513,869.91	60,296,253.31
减：营业成本	12	30,469,982.86	49,328,402.72
税金及附加		82,637.38	136,934.1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805,176.51	13,433,407.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5,455.59	-25,530.6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49,382.43	-2,576,960.88
加：营业外收入		23,567.78	15,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	4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26,014.65	-2,606,460.88
减：所得税费用		24,753.68	54,093.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0,768.33	-2,660,554.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0,768.33	-2,660,554.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50,768.33	-2,660,554.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550,357.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65,96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16,326.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65,94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3,628.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38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89,07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68,03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8,290.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3,706.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70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0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4,58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16,85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01,435.7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50,768.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161.14
无形资产摊销	8,300,00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0,36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69,474.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3,790.13
其他	55,21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8,290.8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901,435.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016,851.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4,584.7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	-	-	-	-	-29,919.43	-47,807.37	127,922,273.20	128,000,000.00	-	-	-	-	-	-29,919.43	2,539,820.59	130,509,90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5,215.61	55,215.61								72,926.71	72,926.7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	-	-	-	-	-29,919.43	7,408.24	127,977,488.81	128,000,000.00	-	-	-	-	-	-29,919.43	2,612,747.30	130,802,827.8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19.43	-6,180,687.76	-6,150,768.33								-2,660,554.67	-2,660,55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50,768.33	-6,150,768.33								-2,660,554.67	-2,660,55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919.43	-29,919.43	-29,919.43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	-	-	-	-	-	-6,173,279.52	121,826,720.48	128,000,000.00	-	-	-	-	-	-29,919.43	-47,807.37	127,922,273.20		

(附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4年12月20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118号附3栋A403。法定代表人:林名杰。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04-12-20起至2034-12-20止;一般经营项目:自有房屋租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玻璃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

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股本溢价, 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3	31.67%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

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附注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11,283,453.30
银行存款	13,617,982.46
合计	24,901,435.76

附注2、应收账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零星工程工程款	4,079,201.98
宝龙五路工程	210,000.00
龙翔大道工程	123,900.00

附注3、预付账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山西朗朗建筑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金陶皇建材陶瓷贸易部	327,845.48
广州辰浩建材经营有限公司	290,850.00

附注4、其他应收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鸿文泰建材有限公司	5,985,400.49
林名滨	5,500,000.00
南昌欧亚特建材商行	5,439,878.45

附注5、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08,106.28	263,706.19	-	13,271,812.47
合计	13,008,106.28	263,706.19	-	13,271,812.47
累计折旧				
电子及其他设备	8,830,531.92	289,161.14	-	9,119,693.06
合计	8,830,531.92	289,161.14	-	9,119,693.06
固定资产净值	4,177,574.36			4,152,119.41

附注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原值				-

无形资产	66,399,999.96	-	-	66,399,999.96
合计	66,399,999.96	-	-	66,399,999.96
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	41,500,000.20	8,300,000.04	-	49,800,000.24
合计	41,500,000.20	8,300,000.04	-	49,800,000.24
无形资产净值	24,899,999.76			16,599,999.72

附注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2,218,855.34		910,366.32	11,308,489.02
合计	12,218,855.34	-	910,366.32	11,308,489.02

附注8、应付账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捷利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创智宝贸易有限公司	942,640.95
中山市金榄城建材有限公司	622,020.00

附注9、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333,339.56	-2,853,850.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0.52	1,234.80
教育费附加	899.91	529.20
地方教育附加	599.95	352.80
企业所得税	-1,121.82	-429.62
个人所得税	-	42.34
合计	-4,330,771.00	-2,852,121.30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林华昌	2,915,106.68
其他	1,221,315.53
购车借款	400,813.68

附注11、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约定出资比例	约定出资金额 (注册资金)	实缴出资金额	
			原币	折合人民币
赵洁丰	10.00%	12,800,000.00	115,200,000.00	115,200,000.00

林华昌	90.00%	115,200,000.00	12,800,000.00	12,800,000.00
合计	1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附注12、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6,762,427.75	30,469,982.86
其他业务	751,442.16	-
合计	37,513,869.91	30,469,982.86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4年12月20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118号附3栋A403。法定代表人：林名杰。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04-12-20起至2034-12-20止。

一般经营项目：自有房屋租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玻璃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专业承包贰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41,244,491.1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83,560,762.61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57,683,728.56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9,417,770.6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9,417,770.69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121,826,720.48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28,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6,173,279.5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37,513,869.91元；营业成本为30,469,982.8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82,637.38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12,805,176.51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305,455.5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28,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430.3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3.75%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632.8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46.29%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8.5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4.03%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4.9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7.7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2.0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2021 年财务报表

防伪编号： 07552022051226297700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深星源会审字[2022]242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19
报备日期： 2022-05-20
签名注册会计师： 卜彩霞 朱胜利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朱13714303192,0755-23143589刘13554961779徐13600169523
传真： 无
通信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3栋3702
电子邮件： zhushengli97@163.com
事务所网址： 无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关于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16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17
四、本所执业许可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君成雍和园3栋3702房 邮编 518102

电话：13714303192 0755-23143589

联系人：朱胜利

审计报告

深星源会审字[2022]242号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5月19日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16,851.06	18,455,592.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00,000.00	1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83,446.55	20,143,010.68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41,606,406.28	32,055,108.27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506,703.89	82,653,711.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77,574.36	3,909,791.77
工程物资		40,712,028.81	31,558,44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899,999.76	33,199,999.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18,855.34	13,129,22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008,458.27	81,797,456.07
资产总计		160,515,162.16	164,451,167.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12,219.28	11,416,922.6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17,999.38	152,011.99
应交税费		-4,330,771.00	-3,932,259.69
其他应付款		18,293,441.30	16,304,591.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592,888.96	33,941,26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2,592,888.96	33,941,266.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19.43	-29,919.43
未分配利润		-47,807.37	2,539,820.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922,273.20	130,509,901.1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0,515,162.16	164,451,167.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0,296,253.31
减：营业成本		49,328,402.72
税金及附加		136,934.1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433,407.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5,530.6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6,960.88
加：营业外收入		15,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6,460.88
减：所得税费用		54,093.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0,554.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0,554.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60,554.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894,330.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44,26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538,59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30,306.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5,13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8,737.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00,36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14,54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4,045.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662,78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62,78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62,78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1,25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55,592.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16,851.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60,554.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9,005.02
无形资产摊销		8,300,00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0,36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8,266.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34,035.56
其他		72,92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4,045.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016,851.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455,592.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561,258.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	-	-	-	-	130,509,901.16	128,000,000.00	-	-	-	-	2,539,820.59	2,539,820.59	3,549,313.52	131,519,394.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2,926.71		-418.94	-418.94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	-	-	-	-	130,582,827.87	128,000,000.00	-	-	-	-	2,612,747.30	3,548,894.58	3,548,894.58	131,518,975.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660,554.67	-	-	-	-	-	-2,660,554.67	-1,009,073.99	-1,009,073.99	-1,009,073.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660,554.67	-	-	-	-	-	-2,660,554.67	-1,009,073.99	-1,009,073.99	-1,009,073.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	-	-	-	-	127,922,273.20	128,000,000.00	-	-	-	-	-47,807.37	2,539,820.59	2,539,820.59	130,509,901.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20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055647《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民二路东方雅苑2层C58。法定代表人：林名杰。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04-12-20起至2034-12-20止。

一般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玻璃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和遵循企业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及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它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从购买日期开始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的坏账准备，应能充分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比例要在该类组合实际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现时情况合理确定。

本公司确认坏帐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按个别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8. 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b.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

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c.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工具	5年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5%	31.67%

期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1. 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2. 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a.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的，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而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

c.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受益年限与有效年限两者中较短者；

d.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的，且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 10 年的期限摊销；

对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下述程序进行判断：

a.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b. 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上述程序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如下：

a. 装修费按 5 年摊销；

b. 其它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4.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a.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

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 产品销售合同

对于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客户签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技术服务合同

本公司在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c) 使用费用收入

符合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技术服务合同,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15.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承担的其他义务(如承担超额亏损、重组义务、弃置费用等)满足上述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率为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12,284,438.46
银行存款	10,732,412.60
合计	23,016,851.06

附注2、应收账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零星工程工程款	6,990,273.60
宝龙五路工程	210,000.00
龙翔大道工程	123,900.00

附注3、其他应收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鸿文泰建材有限公司	5,985,400.49
南昌欧亚特建材商行	5,673,878.45
林名滨	5,500,000.00
康富来商店	4,400,000.00

附注4、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081,318.67	926,787.61	-	13,008,106.28
合计	12,081,318.67	926,787.61	-	13,008,106.28
累计折旧				
电子及其他设备	8,171,526.90	659,005.02	-	8,830,531.92
合计	8,171,526.90	659,005.02	-	8,830,531.92
固定资产净值	3,909,791.77			4,177,574.36

附注5、无形资产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66,399,999.96	-	-	66,399,999.96
合计	66,399,999.96	-	-	66,399,999.96
累计摊销				-
无形资产	33,200,000.16	8,300,000.04		41,500,000.20
合计	33,200,000.16	8,300,000.04	-	41,500,000.20
净值	33,199,999.80			24,899,999.76

附注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3,129,221.66	-	910,366.32	12,218,855.34
合计	13,129,221.66	-	910,366.32	12,218,855.34

附注7、应付账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捷利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创智宝贸易有限公司	942,640.95
惠州大亚湾德馨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06,319.37

附注8、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932,259.69	-4,333,33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190.52
教育费附加	-	899.91
地方教育附加	-	599.95
企业所得税	-	-1,121.82
合计	-3,932,259.69	-4,330,771.00

附注9、其他应付款

期末大额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	------

林华昌	16,394,753.68
购车借款	400,813.68
深圳市大象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41,086.00

附注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约定出资比例	约定出资资金 (注册资金)	实缴出资金额	
			原币	折合人民币
林华昌	90.00%	115,200,000.00	115,200,000.00	115,200,000.00
赵洁丰	10.00%	12,800,000.00	12,800,000.00	12,800,000.00
合计	1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附注1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59,924,251.50	49,328,402.72
其他业务	372,001.81	-
合计	60,296,253.31	49,328,402.72

附注12：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无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20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民二路东方雅苑2层C58。法定代表人：林名杰。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04-12-20起至2034-12-20止。

一般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玻璃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专业承包贰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

二、资产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60,515,162.16元，其中：流动资产为78,506,703.89元，非流动资产为82,008,458.27元。

三、负债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2,592,888.96元，其中：流动负债为32,592,888.96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27,922,273.20元，其中：实收资本为128,0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盈余公积为-29,919.43元，未分配利润为-47,807.37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60,296,253.31元，营业成本为49,328,402.7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为136,934.17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13,433,407.94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25,530.64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期末账面实收资本为128,000,000.00元，本期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40.8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0.3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100%	438.1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100%	74.8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7.9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4.15%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2.06%
8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39%

(3)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0）0007994

姓 名：尹加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年01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12月24日

有 效 期：2022年09月27日 至 2025年12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0年12月24日



(4) 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ISO 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4S00275R1M

兹证明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 118 号附 3 栋 A403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E1-5A-1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活动

颁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19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01 月 19 日

首次发证：2021 年 01 月 20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01 月 19 日

第一次监审
合格标志

第二次监审
合格标志



欧振完

签发：_____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 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 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12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加贴监督审核合格标志为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4Q00450R1M

兹证明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 118 号附 3 栋 A403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E1-5A-1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同时符合 **GB/T 50430-2017** 标准的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19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01 月 19 日

首次发证：2021 年 01 月 20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01 月 19 日

第一次监审
合格标志

第二次监审
合格标志



签发：_____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 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 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12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加贴监督审核合格标志为准。